

债券代码：1780180.IB
127537.SH

债券简称：17 咸宁城投债
17 咸宁债

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金额的 25.32%，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数据财务概况

（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金额为 102.69 亿元。

（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借款余额为 84.7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56.81 亿元，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2.94 亿元，委托贷款 0.16 亿元，公司债券、其他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 14.85 亿元。

（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借款余额为 110.7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69.03 亿元，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7.41 亿元，委托贷款 0.04 亿元，公司债券、其他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 24.28 亿元。

（四）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轧差后公司本年度经审计累计新增借款余额为 2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新增 12.22 亿元，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新增 4.47 亿元，委托贷款新增 -0.12 亿元，公司债券、其他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新增 9.43 亿元。

（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轧差后公司本年度经审计累

计新增借款余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5.32%。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新增借款余额分类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新增借款余额分类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借款类别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8 年 度增加 金额	2018 年度增加 金额占 2017 年 末净资产比例
1	银行贷款	69.03	56.81	12.22	11.90%
2	非银行金融机 构贷款	17.41	12.94	4.47	4.35%
3	委托贷款	0.04	0.16	-0.12	-0.12%
4	公司债券、其他 债券及债务融 资工具	24.28	14.85	9.43	9.18%
合计		110.76	84.76	26	25.32%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根据已发行的债券和其他债务的本息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之盖章页)

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3日

